

用法治营商“软环境”激活县域经济发展“硬实力”

——邵阳县凝聚合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纪实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谢郦君

今年以来,邵阳县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系列决策部署,立足该县营商环境新变化,紧密对接发展所需,不断提升法治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参与率、贡献度,用法治营商“软环境”,激活邵阳县经济发展“硬实力”。

树牢法治思维,规范经济发展秩序

邵阳县委、县政府将法治建设作为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不断推进,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会议定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特别是县政府常务会议确定法律顾问和县司法局全程列席并就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合同进行法治审查和法律把关。该县组织法律顾问线上线下为政府涉企事项提供法律服务,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法治保障。清理规范性文件108件,废止的规范性文件6件,宣布失效规范性文件18件,不断提升涉企政策文件的精准性、规范性、合法性,为企业发展提供优质法治服务。

严厉打击犯罪,提升企业满意度

邵阳县委、县政府严格按照省委政法委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三项专项行动相关部署,制订出台《关于2023年开展“护航重点项目建设,打击非法阻工闹事”专项攻坚行动》等文件措施,创新“123456”工作举措进行深入推进,即:政法系统开展“1”个专项攻坚行动,严厉打击“2”类不良行为,承诺“3”十分钟快速处置、坚决落实“4”个一批,建立“5”个机制,成立“6”个工作专班的工作举措,严厉打击破坏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秩序、侵害企业合法权益和涉企人身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今年以来,该县共办理各类影响经济发展环境案件30余起,打击处理违法犯罪嫌疑人19

人,其中行政拘留14人、刑事拘留5人,企业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得到明显提升。国家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犬木塘水库建设工程施工过程中,该县共查处非法阻工闹事违法犯罪行为5起,特别是成功打掉了一个以胡某远为首的恶势力团伙,确保了工程顺利实施。4月20日,邵阳县居然之家马可波罗瓷砖店老板杨某群与顾客(伍某明)发生纠纷,顾客家属进店骚扰,导致无法正常经营。邵阳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在30分钟内快速出警处置。当日下午,邵阳县政法委书记组织召开专题调度会,并多次上门进行普法和调解,成功劝说并制止了伍某明家属进店滋扰的行为,引导伍某明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民事纠纷,事件处置得到双方当事人满意答复。

健全联动机制,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机制建设不断健全。建立重点项目跟踪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评价机制、社会诚信监管等长效机制和部门负面清单,一方面促进政府各部门依法依规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和支撑,推动形成争创优质营商环境的良好局面;另一方面,通过设定诚信积分标准、设置诚信奖励、失信惩戒等方式,引导企业在经营活动中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坚持诚信原则。

推动政法部门服务企业措施落实落地。推动“千警访联千企”服务扩容提质,建立“一会一警”“一企一警”联系制度,深入开展企业“大走访”。专门设立红石工业园区派出所,积极排查整治企业、重点工程周边突出治安问题。依托“一村(社区)一辅警”,推动警力下沉就近企业,及时发现和掌握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工程项目建设、征地补偿、拆迁还建、环境污染、劳资纠

纷等社会矛盾纠纷,定期调度排查化解涉重点项目建设各类矛盾纠纷,同时信访部门落实问题收集、交办、督办、反馈工作闭环,提升企业诉求办理质效,全力维护企业和项目建设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县人民检察院对于公安部门利用刑事手段插手干预经济纠纷、超越管辖规定违规立案以及以罚代刑、有案不移、有案不立、放纵犯罪等问题,开展立案专项监督。

积极化解矛盾纠纷。县委、县政府将重点项目推进作为各级领导干部、项目建设指挥部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特别是将涉企矛盾的化解作为考核各级干部能力和水平的重要依据。重点项目属地乡镇和项目建设指挥部依托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和县、乡“一站式矛盾调处中心”对全县工程项目建设涉征地补偿、拆迁还建、环境污染、劳资纠纷等矛盾纠纷开展排查化解。今年以来,共调处各类涉企矛盾纠纷501件,成功475件,调解率100%,成功率95%,协议履行率100%。

今年以来,该县对公安机关的2起采取了强制措施、但解除强制措施后超过一年未处理的案件进行督促整改;同时对公安机关随意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活动。邵阳县人民法院组建破产案件审查和审判专业团队办理破产案件和破产衍生诉讼案件,完成“执转破”案件审查工作2件;邵阳县检察院共办结涉企案件31件,其中涉及知识产权案件4件18人。邵阳县司法局通过成立法律服务团等方式帮助企业解决涉法问题和纠纷,构建“亲”“清”新型政企关系。今年以来共为企业开展“法治体检”10余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85件,其中受理农民工请求支付劳动报酬案件3件,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8万余元。



交通管理 宣传先行

邵阳交警综合推进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宣传

邵阳日报讯(通讯员 伍先安)8月15日,笔者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获悉,全市交警围绕华东中南片区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区域会战需要,通过“编发安全短信提示、开展警示教育宣传、加强官方双微宣传、营造浓厚宣传氛围”等方式,综合推进全市夏季交通安全整治行动宣传工作。

精心编制安全短信提示。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精心编制了“敲重点!!这样系安全带,真的很重要”“危险!前方视野盲区、行人禁行”“骑车错误姿势合集!第二种已有多人中招”“开车途中吸烟,结果……”等多个图文并茂的交通安全短信和短文,组织全市12个县市区交警大队,通过自建短信平台、农村(社区)微信网格群等向农村群众、务工群体点对点发送安全短信提示。

不断开展警示教育宣传。在《邵阳日报》、邵阳市电视台新闻频道、云邵阳等新闻媒体上,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设置了“夏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宣传专栏”,先后推发了“邵阳县交警破获肇事逃逸案获锦旗”“百吨王上路危害大!”“女子醉驾被查哭闹、求情、发誓”等一批典型违法查处和交通事故案例。全市交警部门还主动邀请媒体记者随警作战,利用交通广播、电视、新媒体平台,同步开展警示教育。

同步加强官方双微宣传。为重点宣传超员载客、非法改装的危害性,邵阳交警在官方双微平台,先后刊发了“夏季整治行动宣传氛围浓厚”“美丽乡村行 畅行安全路”“持续稳控夏季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等与整治行动相关的工作动态,还围绕酒驾醉驾、违法飙车、不戴安全头盔、驾车吸烟等交通违法行为,在市公安局交警官方新媒体上进行了集中发布。

大力营造浓厚宣传氛围。针对农村地区、学生、旅游客运、自驾出行宣传需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编发了“美丽乡村千般好 安全文明万里行”“平安畅通路 文明出行”等原创标语,12个县市区交警大队将标语制成宣传横幅和宣传提示牌,并上传到电子显示屏和交通安全固定的宣传栏中,大力营造浓厚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

按照公安部交管局、省公安厅交警总队以及市公安局党委的工作部署,全市交警还将以“交通管理、宣传先行”为主基调,联合省市各级新闻媒体,利用交警官方双微平台,形成邵阳市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载体更全面、渠道更多元、覆盖更广泛的大格局。

夏季交通安全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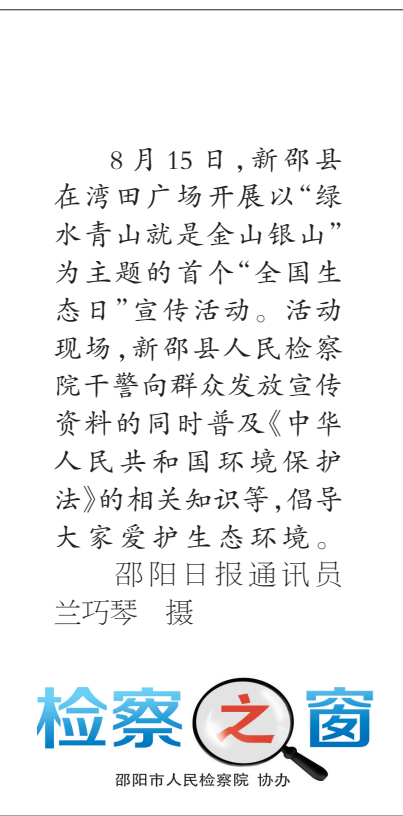
武冈法院:多举措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龙晨彬)8月10日,武冈市人民法院召开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百日攻坚行动”动员会。会议宣读了关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暨不良贷款清降工作方案,分析研判当前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及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

会议强调,要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做好防范金融风险的紧迫感和责任感,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服务保障司法清收任务顺利推进。要强化沟通协作,健全与金融机构联动机制,相互支持配合,进一步提升涉金融不良贷款案件的执行效率,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驾护航。要加大执行力度,摸排梳理涉金融不良贷款案件量,用足、用强各类强制措施,加快依法处置涉案财产,最大限度实现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要严肃纪律作风,严格遵守审判执行工作纪律,在贯彻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的同时,狠抓工作落实,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贡献法院力量。



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协办



8月15日,新邵县在湾田广场开展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为主题的首个“全国生态日”宣传活动。活动现场,新邵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的同时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相关知识等,倡导大家爱护生态环境。

邵阳日报通讯员 兰巧琴 摄



关注环境保护 共建美丽家园

市人民检察院开展首个“全国生态日”主题宣传活动

邵阳日报讯(记者 唐杨威 通讯员 张丽)8月15日是我国首个“全国生态日”,当日,市人民检察院组织部分干警在市区城南公园开展“全国生态日”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通过设置宣传展板、

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宣传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耐心解答群众疑问,引导他们筑牢生态环境保护意识,从自身做起,从点滴做起,向舌尖上的浪费说不,与生活中的节约同行,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共护邵阳美丽家园。活动期间,共发放宣传

手册5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30余次。

近年来,市检察机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切实发挥公益诉讼等各项检察职能,为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彰显了守护“绿水青山”的检察担当。

告官能见官 出庭又出声

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化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机制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刘威)8月7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岳某某诉邵阳市人民政府行政征收补偿一案。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刘文兰作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并发表意见,与人民群众面对面讲解法律法规及征拆政策,把政府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的要求落到实处,近距离化解行政争议,市自然资源局等部门的执法人员旁听庭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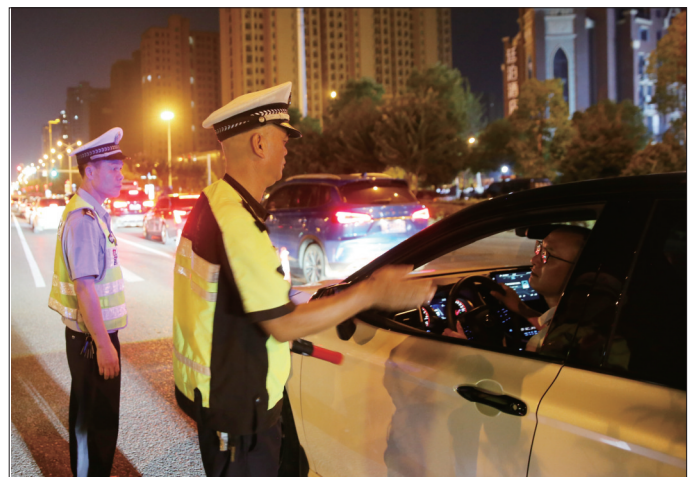
庭审中,各方当事人在法庭主持下围绕争议焦点进行举证质证、辩论,并就

案件事实、证据、法律适用充分发表意见,庭审规范流畅,法庭秩序井然。刘文兰在庭审中对作出的行政行为向原告进行了释法说理,着重解释了案涉土地使用权已经灭失的法律依据,直面回应本案争议焦点。合议庭评议后认为,因争议涉及的时间跨度较大,案件处理也有待与双方当事人进一步沟通协调,案件将择日进行宣判。

庭审结束后,旁听人员纷纷表示,观摩此次庭审受益匪浅,今后将不断增强依法

行政意识,进一步提高执法能力与水平,实质化解行政争议,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近年来,市中级人民法院高度重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持续优化工作机制,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效果,力争做到“告官见官,出庭出声”。通过出庭应诉,行政机关负责人能够直观了解行政执法的状况和存在的问题,从而自觉增强依法行政意识,有针对性地改进管理方式、规范执法行为。



为优化城区交通秩序,提升文明城市交通管理水平,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大祥、双清、北塔交警大队以文明城市创建为抓手,持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图为8月14日,北塔交警大队在路面开展夜查行动。

邵阳日报通讯员 伍先安 摄